

專案質詢

8-3-13-0404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2 年 5 月 15 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黃委員昭順，針對菲律賓政府公務船隻無故於我經濟海域攻擊我國漁船，導致我國漁民傷亡一事，雖經我國政府嚴正抗議並下 72 小時通牒，然至今未獲菲國善意回應，對我國要求道歉、賠償、緝凶及重啟漁業談判之要求依然置若罔聞。顯見我國政府所採用之外交手段並無法使菲國正視我全國之憤怒，政府應即刻著手研擬包含政治、外交、軍事、經濟、觀光等全面因應措施，以掌握後續發展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2012 年我國對菲律賓出口總值為 88.76 億美元，進口總值為 21 億美元。我國對菲律賓貿易長年呈現出超狀態，為我國賺進外匯，因此若實施如禁運或關稅等貿易制裁措施，除損及我國出口表現外，由於我國與菲律賓皆為 WTO 會員國，如實施經貿制裁手段，菲國將可依照 WTO 規定提起仲裁，最嚴重後果乃招致 WTO 之懲罰。因此，以經貿制裁手段而言，最為有效且較不會損及我國利益者，或可考慮減少我國對菲律賓之投資。去年我國對菲律賓投資約 7,200 萬美元，為菲國外來投資第七名。近十年來我國對菲律賓投資無論額度以及排名皆名列前茅。因此，若菲律賓此次事件立場仍未軟化，經濟部應考慮停止或暫緩核准我國對菲律賓之投資及增資申請案。同時積極輔導有意赴菲投資或在菲台商轉移投資標的國家。菲律賓目前正全力吸引外資以提升該國經濟成長，相關手段將可對菲國造成相當程度之壓力。
- 二、勞委會職訓局外勞管理組指出，目前台灣四十五萬外勞中，菲律賓外勞約占八萬七千位，其中，以產業類外勞為主，超過六萬位，其次是二萬多位的家事類看護工及家庭幫傭，菲勞比例約占總體外勞數的十九%。過去勞委會曾因外交衝突事件配合「凍結」過外勞，包括一〇一年二月時，為抗議菲律賓政府將台灣國際詐騙犯遣送到中國，外交部大動作撤回台灣駐菲代表外，勞委會也配合外交政策，進一步延長菲勞來台申請達四個月之久。凍結菲勞

立法院第8屆第3會期第13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

來台有 2 種手段，一種是直接延長審核期限，也就是新申請案進到勞委會後，原本跑 7 至 12 天流程就能發證，但刻意拖延 4 個月再審；另一種則是直接公告禁止輸入菲勞。為求有效反映並對菲國造成壓力，政府應以後者方案優先考量。

三、根據觀光局統計，去年菲律賓來台人數十萬零五千人次，國人前往菲律賓則為廿一萬一千人次，最近因為中國 H7N9 疫情與朝鮮半島戰雲，不少國人轉團，菲律賓也吸收了一定比例。相較之下，菲國人民來台則多半為勞工及少部分留學生及華僑，因此單純就觀光而論，國人對菲國的貢獻，遠高於菲國民眾對台的貢獻。

四、菲律賓政府公務船隻無故於我經濟海域攻擊我國漁船，導致我國漁民傷亡，雖經我國政府嚴正抗議並下 72 小時通牒，然至今未獲菲國善意回應，對我國要求道歉、賠償、緝凶及重啟漁業談判之要求依然置若罔聞。顯見我國政府所採用之外交手段並無法使菲國正視我全國之憤怒，政府應即刻著手研擬包含政治、外交、軍事、經濟、觀光等全面因應措施，以掌握後續發展。